

曹乃谦作品

Collected Works of Cao Naiqian

佛
的
孤
独

The Solitude of the Buddha



佛的孤独

曹乃谦 著



湖南文艺出版社
HUNAN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佛的孤独/曹乃谦著. —长沙: 湖南文艺出版社, 2012. 8

ISBN 978-7-5404-5735-8

I. ①佛… II. ①曹… III. ①中篇小说—小说集—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2) 第190565号



佛的孤独

曹乃谦 著

出 版 人: 刘清华

选题策划: 龚煌景 (龚湘海)

责任编辑: 龚煌景 (龚湘海) 苏日娜

湖南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湖南省长沙市东二环一段508号 邮编: 410014)

网址: www.hnwy.net

湖南省新华书店经销

长沙超峰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2012年8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开本: 970 mm×680 mm 1/16

印张: 13.5

字数: 180,000

印数: 1-10,000

书号: 978-7-5404-5735-8

定价: 24.00元

本社邮购电话: 0731-85983015

若有质量问题, 请直接与本社出版科联系调换

序：一个真正的乡巴佬

[瑞典] 马悦然

我一九九〇年代初，在一个杂志上找到了曹乃谦的几篇很短的短篇小说，题名为《温家窑风景》。我一看就发现他是一个很特殊的、很值得翻译的作家。一九九三年我的瑞文译文发表在一本瑞典的文学杂志上。我给我的老朋友李锐写信，问他能不能告诉我曹乃谦是谁？李锐回答说他跟乃谦很熟，也告诉我，他是大同市的一个警察。

去年八月底，我有机会跟李锐和陈文芬到吕梁山去，在李锐“文革”时期插队的山村邸家河住了难忘的几天。回到太原以后，我们跟曹乃谦见面，大家在一起高高兴兴地吃一顿饭。乃谦那时把《到黑夜想你没办法——温家窑风景》交给我，一共三十篇。我已经把那三十篇翻成瑞文，希望今年秋天会出版。

翻译过程中，我每天和曹乃谦通信，请他解释一些我不懂的方言词语等等。他每每解释得非常清楚，对我的帮助很大。我简直简不能懂为什么大陆的文学评论家没有足够地注意到曹乃谦的作品。最后一个句子容有山西北部方言的一个词语：“简直简”。这种加强语气的词语常常出现在曹乃谦的语言里。他小说里的主人翁不会说“每天”，一定说“日每日”。像李锐一样，曹乃谦很会模仿生活在贫穷山村里农民的语言。两个作家小说中的对话里所运用的脏话与骂人话真是粗

得吓人。什么“狗日的”、“日你妈”、“我要日死你千辈的祖宗”，跟英语的“mother fucker”和“fuck you”一样普遍。其原因是很好懂的：两个作家在“文革”时期都插队在山西的山村里。李锐在吕梁山的邱家河，曹乃谦在山西北部的一个更穷的山村。

有的读者也许会认为曹乃谦的语言太粗，脏话太多。其实，他是一个单纯立身在农村里的作家，他的耳朵很灵便，他会把农民的语言搬进他的小说里。我自己认为他的文学艺术成就非常高。我最大的希望是曹乃谦的小说在台湾出版之后，大陆的出版界会发现他是当代最优秀的中文作家之一。

曹乃谦的《到黑夜想你没办法——温家窑风景》到底是一部短篇小说集还是一部长篇小说？这个问题据我看无关紧要。曹乃谦的著作跟李锐题名为《厚土》的短篇小说集差别相当大。曹乃谦书中所描写的事件和情节相互关联得很紧，故事里头的人物和场景又相互交叉得很紧。我自己觉得曹乃谦的著作在文体上比较像李锐的长篇小说《万里无云》。

李锐在他的短篇小说集《厚土》和他的长篇小说《无风之树》与《万里无云》中所描写的农村生活方式，主要靠他在邱家河生活那几年的记忆。山西省的地图上根本找不着曹乃谦的温家窑。像 Faulkner Yoknapatawpha（注：福克纳的约克纳帕塔法县）一样，温家窑只存在于作家的想象里。可是那贫穷的山村的环境、生活方式、经济条件和人物都是真的。

曹乃谦在他的一封信里说：“温家窑里所有的人和所有的事都是有原型的，都是真实地存在过的。当然了，这些真实存在着的原型以及他们的事，不一定是发生在这个我给知青带队的北温窑村里……反正，都是我们山西省雁北地区农村的人和事。我把他们集中在了‘温家窑’。”

曹乃谦曾说：“中国作协主办的内部刊物《作家通讯》编辑室有次来信问我说：‘你的创作最关心的问题是什么？’我的答复是：‘食欲和性欲这两项人类生存必不可少的欲望，对于晋北地区的某一部分

农民来说，曾经是一种何样的状态。我想告诉现今的人们和将来一百年乃至一千年以后的人们，你们的有些同胞你们的有些祖先曾经是这样活着的。”这就是曹乃谦的使命。

已故的作家汪曾祺是曹乃谦的老朋友。在《跋》一文中汪曾祺说：“曹乃谦曾问我说：我写东西常常自己激动得不行，这样好不好？我说：要激动。但是，想的时候激动，写的时候要很冷静。曹乃谦做到了这一点。他的小说看来不动声色，只是当一些平平常常事情叙述一回，但是他是经过痛苦的思索的。他的小说贯串了一个痛苦的思想：无可奈何。对这样的生活真是‘没办法’。曹乃谦说：问题是他们觉得这样的生活很好，他们不觉得这样的生活是可悲的。”曹乃谦冷静状态之下藏着对那山村居民的真正的爱，对他们的艰苦命运的猛烈的憎恨。

温家窑离台湾的乡村或者离我瑞典家乡有几千光年的距离。虽然如此，我深深地感觉到那山村的居民，除了那狗日的会计以外，都是我的同胞们，都活在同一个世界里，在同一个苍天之下。

温家窑容有三十户人家，一共不到两百个人。出现在曹乃谦的小说里的有五十个人，男女，老小在内。山村的领导人物是一个爱虐待村民、非常可恶的会计，一个比较宽大的队长和一个下乡的干部。另一个权力较大的人物作者描写得真妙，“一个脸上的皱纹像耕过没耙过的山坡儿地，下巴的胡子像羊啃过没啃净的坟头草”的老头儿。那个好像跟李锐小说里头的神树起一样作用的老头儿，代表中国可怕的传统家长的社会。

小说里所叙述的事多半发生在一九七三和一九七四两年。在“文革”恐怖的十年，人人最怕的是“群专”，就是“群众专政委员会”，一个当时各级政府维护治安的组织。

出现在故事里头的人物多半是一些可怜的年轻或者中年的光棍儿。除了渴望吃饱以外，他们都渴望跟一个女人睡觉。真奇怪的是，口里装满了脏话的光棍把“睡觉”说成“做那个啥”。但是那贫穷的光棍儿哪儿去找买一个女人所需要的两千块钱呢？买不起女人的话，就只有跟自己的妹妹，或者跟自己的母亲做那个啥。要是简直简没有

办法的话，就得找一个母羊来代替女人。光棍们的头头叫“下等兵”。他年轻时候当过兵，见过世面，玩过妓院。这个人自认是他妈一条好汉，什么事都办得了。他知道怎么样对付女性，也知道怎么去应付个人的肉欲与渴望。下等兵早年在傅作义将军的部队当过伙头军，会做菜。光棍们唯一的乐趣是隔上个一月两月的“打平花”。“打平花”的意思是：我拿我家里有的，你拿你家里有的，然后大家在一起打牙祭。家里平常有的只有莜面（一种燕麦的面粉）、山药蛋或者玉米。

山村里的生活非常苦，村民所分到的谷物只能保证他们不会饿死。年底算工分分红的时候，每一个出劳动力的人所得的是九十到一百块钱，够买煤油、盐和火柴等土地生产不了的用品。手电筒是村里唯一一个近代化的事物。

村民常常饿肚子。他们肚子越饿，他们越梦想到吃八八六六（八八是八个凉盘和八个热盘，六六当然是六个凉盘，六个热盘）。可八八六六当然是永远吃不到的。那可恨的村民吃什么呢？平常吃的是糊糊，那就是燕麦面或者玉米面做成的比糰糊还稀的粥。农民们也大量地采野生的苦菜，煮半生后，腌泡在大瓮里，能吃一年。他们也常常吃燕麦面做的面条（鱼鱼），里面加点斋斋苗儿（一种野生的韭菜）。农民最喜欢的食物是用黄米做的油炸糕。可是每一个人一年才能分到半斤油。如果全家是四个人，只能分到二斤油。那二斤油全家要吃一年，他们怎么会舍得吃油炸糕呢？他们只有吃不用油炸的素糕。村里的光棍们最喜欢吃的是油炸糕，最盼望的就是娶个女人。最需要满足的就是这两种欲望。有一首要饭调说：“油炸糕，板鸡鸡，谁不说是好东西。”板鸡鸡指妇女的生殖器。

曹乃谦是一个非常认真的作家。他不回避一般大陆作家所不敢提到的非常严重的社会问题，比如乱伦。书中的头一篇的主人翁黑蛋只花了一千块钱为自己的儿子买了一个女人。因为价钱很低，黑蛋就答应让亲家每年把自己的老婆接回家去，用她一个月。黑蛋把亲家和女人送走的时候，心里想：球，去哇去哇。人家少要一千块，就顶是把个女子白给了咱儿。球，去哇去哇。横竖一年才一个月，中国人说话

得算话。黑蛋的口头禅是“中国人说话得算话”，那贫穷的村民有他们自己的道德观。

第三篇的主人翁愣二因了性欲的压迫有时发疯了。他母亲就让她丈夫到离村比较远的煤矿去跟他们的大儿子要钱。丈夫过了几天回家的时候，愣二好了。像 Faulkner（注：福克纳）一样，曹乃谦的一个特点是他让读者读出言外之意。

在中国大男人主义的农村里，妇女的地位很低，比毛驴稍微高一点点。第二篇讲的是叫温孩的一个光棍儿总算是娶上了女人，全村的人都很高兴。可是听房的人说：“啊呀，新娘不愿意脱裤子！”后来有人说：“她也不愿意出地，也不愿意给丈夫做饭！”温孩不知道怎么办才好，一个脸上的皱纹像耕过没耙过的山坡儿地，下巴的胡子像羊啃过没啃净的坟头草的人就说：“你去问问你妈。”温孩的妈说，非把那女人好好地打一顿。好，温孩回家去，把女人打得脸上尽黑青。后来，温孩女人就给温孩做饭了。再后来，温孩女人就远远地跟在温孩屁股后面扛着锄出地了。那结婚日不愿意脱裤子的新娘后来又变成一个男女平权主义者，找着一个爱她的情人。

村里男女之间也发生不求肉体之爱、比较浪漫的爱情。愣二最喜欢的姑娘叫金兰。愣二明明知道他永远没有希望娶她，可是非去看她不可。他去找她的时候，金兰光着脚板坐在炕上撕棉花。“‘你看，我一看就知道你在撕棉花呢。’愣二说。金兰只顾撕她的棉花，不言语。‘金兰，你撕棉花撕得可好看呢，我可好看你撕棉花呢。’愣二说。‘金兰，我也可好看你的光脚板呢。你看你的光脚板儿可好看呢。你看，你看你给压住了。’愣二说。”在这儿，曹乃谦又让读者读出言外之意。金兰听愣二说，“我也可好看你的光脚板儿。”就有点害羞，用腿膝把光脚板儿压住了，不让愣二看。

曹乃谦的著作里最值得佩服的角色都是妇女。其中给人最深刻印象的是柱柱家的，一个正义感很强而且非常宽大，非常能干的妇女。她给她丈夫柱柱生了两个儿子。老大和老二都是二十来岁的光棍儿。他们家里还有柱柱的弟弟二柱，一个快四十岁的光棍儿。他们虽然攒

了一笔钱想给二柱买个女人，可是总是没找着一个合适的对象。他们终于决定“朋锅”，那就是每两个星期轮流跟柱柱家的睡在西房的炕上“做那个啥”。这种安排不是很好吗？原来打算用来给二柱买女人的钱，就用来盖了三间窑房，等老大买了女人以后让他住在那儿。可是买女人就需要钱，需要钱就得在县里的砖瓦厂找工作，在那儿找工作，就需要走后门儿，要走后门儿，就需要找下乡的干部老赵。老赵是一个又善良又有办法的人，只要是柱柱家的意愿跟他“做那个啥”，什么问题都会解决了。好，老赵给柱柱、二柱和老二玉茭在县里的砖瓦厂找到工作。对老赵来说，这样的安排不是一举两得吗？性欲过度的玉茭因为偷看女人上厕所，被“群专”抓了，被打一顿后，就赶回家去。他忽然一天发现他妈和下乡的干部在东房的炕上做那个啥。他气得发疯了，把下乡的干部赶出去，然后强奸他自己的妈。柱柱和二柱从砖瓦厂赶回来之后，玉茭给抓住了。抓了以后，把他捆在一扇平放的门板上，嘴里给实实在在地填进一些驴粪，然后把他放在新盖的窑房里，把门锁了。第十天，柱柱叫了下等兵给玉茭洗身，给他穿上新的衣服（我从这儿让曹乃谦自己把故事讲完）。

第十七天的头儿，柱柱家又热热闹闹大红火起来。这天是大吉大庆的日子。这个大吉大庆的日子是给玉茭娶鬼妻。鬼妻是玉茭的亲舅舅在他们村给花了几百块钱订下的。鬼妻是个姑娘家，半年前因为不想嫁给一个人，从家偷跑出来在西沟的歪脖子树上吊死的。为这事，温家窑的人很气愤，说你们村人为啥跑我们的歪脖子树来上吊。要知道歪脖子树是我们村的歪脖子树又不是你们村的歪脖子树。可这是这会儿看来，这事是闹对了，那女娃死对了地方。没死错。当鬼妻的棺材从板板车上抬下来时，玉茭妈“哇”地放声哭了。人们说你甭哭，玉茭妈玉茭妈你甭哭，大吉大庆的日子你甭哭。玉茭妈这才不哭了。人们说玉茭想要个女人，这下有了，这大庆的日子你该笑才对。玉茭妈的腮帮子动

了动，想装笑可笑不出，差点儿又要放开声哭。她赶快拿上牙咬住下嘴唇。

我头一次读这个故事的时候流眼泪了，感觉到玉茭妈很像古希腊悲剧里头的一个女杰。我再读，觉得她真是大慈大悲观世音菩萨的化身。

曹乃谦是一个 **minimalist writer**（我不知道这个英文词该怎么样译成中文：极微形式的作家？）他的著作中不多一个字，也不少一个字。他会用不超过五百个字，把一个人的命运或者一个家庭的灾难都写出来。我觉得他的写作方式类似音乐的演奏。一个拉二胡的人要是把一个音符拉走了，整个调子就完蛋了。其实，曹乃谦也是音乐家，他小的时候学会吹口琴，后来也学会横笛、二胡、竖箫、三弦、管笙、唢呐和扬琴。乃谦的音乐之才也表现在他著作中的对话，他会非常巧妙地利用对话之间的沉默。

乃谦也很喜欢唱民歌，而且唱得非常好。去年九月初，李锐、蒋韵、文芬和我在太原跟乃谦吃晚饭的时候，李锐和乃谦两个都给我们唱“要饭调”。我记得乃谦唱的是这么两段：

“你在圪梁上我在沟，亲不上嘴嘴招招手。”

“红瓢西瓜撒白糖，不如妹妹的唾沫香。”

这些“要饭调”的那种天真、朴素的美感让我想到我很欣赏的南北朝的《子夜歌》。

沈从文是五四运动以来我最钦佩的作家。我没有跟乃谦谈过沈从文的作品。他既然很欣赏汪曾祺的小说，我相信他也会欣赏沈老的著作。在我的散文集《另一种乡愁》里我把沈从文说成是“乡巴佬、作家与学者”。而乃谦是一个真正的乡巴佬，我知道乃谦会同意我的这个看法。

他在本书台湾版的《自序》里说：“我之所以关心这些饥渴的农民，是因为我出生在农民的家庭。可以说我是半个农民。最起码我身上流着有农民的血液，脑子里存在着农民的种种意识，行为中有许多农民

的习惯。比如说，我不喜欢吃单炒菜，就喜欢大烩菜。我不好坐在写字台前写字，就喜欢盘腿儿坐在床上扒在盖窝垛写。再比如，尽管我住在楼房的中层，可每当室外下大雨，我总要不时抬头看看房顶是否漏进了水，看看大雨里是否夹杂能把庄稼打坏的冷蛋。每次当我睡觉铺床时，我总是轻手轻脚，怕把床头柜上的台灯让被子扇起的风给吹灭。还有别的，还有别的。总之，我是个穿着警服的农民。”

二〇〇五年三月于斯德哥尔摩

（本文作者为汉学家、瑞典学院院士、诺贝尔文学奖评审委员）

目 录	001	序：一个真正的乡巴佬	[瑞典] 马悦然
	001	佛的孤独	
	037	山的后面还是山	
	082	冰凉的太阳石	
	121	陨歌	
	148	鱼翔浅底	
	201	跋：记忆初爱时光 遥想少年曹乃谦	陈文芬

佛的孤独

我九岁那年的秋天，我们家要从草帽巷儿搬到泥洹寺去住。那天我扒在煤油灯底下做作业，灯头又长出了小蘑菇似的灯花儿。我妈拿剪子把灯花儿剪掉说，日往后咱们就要有电灯了，你就可以亮堂堂地做作业了。我抬头看她。她笑笑地说咱们就要搬家了。我问往哪儿搬，她说大西街的泥洹寺。说着，她一下子严肃起来，冲我说：“搬到新院你不要害。”我说我不害。她说：“你要害我就往断打你的狗腿。”我说噢。后来又说着说着我才知道，这个叫做泥洹寺的地方原来是个庙院，里面还有个老和尚。不用说，我觉得这是个天大的好消息。我盼呀盼，盼到了搬家的这一天。

爹爹拉着小平车。妈妈一手提着暖水瓶一手护着车上的东西。我像只快乐的小狗，蹦蹦跳跳地跟着他们，有时在左有时在右，有时跑在前边有时又落在后头。斜挎着的书包一颠一颠地拍打着我的屁股，好像在催我快点儿走。

我真想对路上的人们喊：“喂！你们看，我们这是搬家呢。我们就要搬到庙院去住。庙里还有个老和尚呢。喂！人们，人们。”

我太高兴了，我想让所有的人们都知道我们家的这件大喜事。

我就走就想，想想我们院和尚叫个什么，可想了半天想不起。

我问过好几回了，他们也告给我好几回了，可我就是记不住。我只好又问我妈，我妈骂我笨家伙。我爹停下车就擦汗就跟我说：“善缘。善缘。善良的善，缘分的缘。”

善良是什么意思呢？缘分又是什么意思呢？老师没教过这两个词。我就只好死记了。善缘。善缘。善缘！真别扭。我们学校就没有姓善的。可能和尚的名字就该这么别。要不，人家的头顶上有亮疤点子，别人就没有呢？我想问问善缘和尚头顶上有几个疤点点，没问。心说这就要见面了，数数就知道了。

泥洹寺在一进西门路南的第一个巷里。巷儿不深。只有一个高坡大门正对巷口。山门楼外，左边和右边各蹲着一只石狮子。它俩转过头你看我我看你，好像还在笑。

“杀——”我呼喊着重向它们冲去。

“噌噌噌”三下两下我就骑在了右边那只的脖子上，左手扳住它的头，扬起右胳膊在空中绕圆圈儿，假装是骑兵挥战刀。在我妈的喝喊声中，我从狮子身上倒溜下来。用双手推开沉重的大门，抬高腿，迈过石门槛，两脚一并，“噎！”一声，越过三级台阶儿，蹦在院里。

“扑喇喇……”猛地一阵响。吓了我一大跳。原来是几只灰鸽子被我惊吓着，从院角飞上了房脊梁。它们都歪着小脑袋，用一只眼盯我，脖子还都一伸一缩地从喉咙里发出咕噜咕噜的声响。我心想这是在骂我。我气了，低头找石头，想打它们。但是，方砖墁的地除了个别的砖缝儿长着些已经发黄的小草外，找不见个能扔上房的东西。我冲它们扬手，还“噢儿噢儿”地怪叫。它们这才扑扇着翅膀一齐飞走了。从那以后再没见到过它们。它们一定是嫌我讨厌，把家搬到了远远的地方。

我们家东西少，除了几个肥皂箱香烟箱放米放面外，还有一个裱着报纸的木条条包装箱用来放衣裳，别的就是瓶瓶罐罐和水缸了。我爹又回了一趟草帽巷儿，拉来了炭和生火柴，还有扇火的风箱。我们的家这就算搬完了。我们家就是这么的简陋。

我一进屋就圪吧圪吧拉着拉灭要电灯，我妈说看闪了泡子的，我

才不敢再耍了。我跟我妈说啥时候要往着拉你就叫我拉。那几日每次往着拉灯往灭拉灯，都是我的事儿。

我妈说搬家不吃糕一年搬三遭，那天她给我们做了油炸糕。可能就是这顿油炸糕的过，我们再没搬过家，一直住在这个叫做泥洹寺的庙院里。到现在已经快四十年了。

跟和尚同住一个院，我觉得很是新鲜，也很兴奋。但让我弄不明白的是，搬进快半个月了，连个和尚的鬼影儿也没看见。只见隔个两三日，送水的贾大爷给往里院送一担水，还有个白胡子小老头噙噙地用拐棍敲着地面，也来过那么几次。就是不见善缘的面。问爹爹妈妈才知道，原来善缘和尚对于我们这些凡人的进住十分反感，因此钻在后院不想看见我们。难怪在搬家之前爹爹妈妈就对我再三再四地叮嘱，不准这不准那，其中一条就是不准进后院。我问过为啥。我妈说不准你进就是不准你进，要进就打断你狗腿。我最怕我妈了。我知道我妈说得出来就能做得出。我统共才有两条腿，打断可不是闹着玩的。我就说噢，我不进。

连着两个星期日的上午十一点，我听见里院传出敲击钟的声音。每次都是一下，“当儿……”，我还想等第二下，等不住。我觉得敲一下太有点孤零零，可就是没有第二声。我妈说天天的这个时候都在敲。我问说这敲钟是在干什么，为啥只敲一下。我妈说你问我我问谁，我哪能知道。我真想知道。我真想见见这个神秘的和尚，但看情况不进里院的话，这辈子就甭想能见到他。

爹爹妈妈到旧院儿串门去了，留下我看门，让好好做作业。为了能对得起电灯，为了能让我好好学习，在我爹的一再说动下，我妈才勉强同意，让我爹给买回个新炕桌。这天我正扒在红油漆新炕桌上做作业，来了六七个同学找我玩儿。我知道他们主要是想看看光头和尚，还想看看金身佛爷，还想听听那一下孤独的钟声。我告给他们说外院没佛爷，和尚又钻在里院从不出来，想听钟声得等到十一点。

“不出来？不上街买菜打粮？那他吃啥？”外号叫鼻涕棒儿的家伙脑子挺灵，想起了这么个重要的问题来质问我。

“啥也不吃，光喝水。”我说。

“光喝水？能活？他又不是鱼。”他就往里吸鼻涕就问。

“能活。”我毫不脸红地坚持着。

我这一胡嚼不要紧，他们非要进里院看看这个不吃东西光喝水就能活的神人。越说别了别了，他们越要看。我一看拦不住，只好承认说我妈知道了会往断打我的腿。

“你妈不让你进，又没说不让我们进。”又是鼻涕棒儿反应快，“再说你妈又不在家。再说啥东西看一眼又不是说就能看坏。”

我让他说得没话回答了。

“你要怕你别进。我们进。”他说。

凭啥？你们进完，和尚告了我妈，还是我挨打。干脆，要进都进。商量了一阵后，大伙儿排成一行，由我打头，鼻涕棒儿殿后，一个个缩着脖子，放轻脚步，跨进了通向里院的圆门洞儿，顺着墙根，耗子似的溜进后院儿。

后院比前院宽敞多了，有我们学校少半个操场那么大。东南角有棵高大的槐树，雀儿们从这个枝头倒在那个枝头，来回地跳喳喳地叫。燕儿们在南大殿的房檐下急速地穿来又穿去。在它们的吵闹声掩护下，我们顺利地溜到了南大殿门前。但一上台阶就乱了套。七手八脚把用铁链条锁着的高大门扇推开道巴掌宽的缝儿。你挤我我压你，一齐伸长脖子跷起脚尖，争着向门缝里探头探脑地张望。可我们还没看出个什么情由，突然听得背后一声吼喝：

“呔！”

同学们一转身“咚咚咚咚”就向外院逃。刚才嚷嚷最凶的说要看和尚看佛爷的那个鼻涕棒儿，比兔子还蹦得快。

说的话大偷跑的步大。跑什么，你们不是要看和尚吗？和尚出来了你们却跑。我才不跑呢。

我的鞋后跟不知让谁给踩掉了。我蹲下来把鞋跟抽起。这当儿，我把稍微也有点紧张的情绪镇静下来。我妈常说我二舅，平素别惹事，

遇事别怕事。我就是用我妈教育二舅的说法，做出副满不在乎不害怕的样子，故意放慢脚步，不慌不忙向外走。眼光还始终没离开站在正屋门前，“佛法无边”匾下的那光头老汉。

他松松垮垮穿着件没领子的斜襟灰大褂。黑中式裤子的裆鼓鼓囊囊拖得很低。齐膝盖的灰布长腰袜子把裤脚裹在里面，带鼻梁的黑布鞋上的污垢，把鞋抹得明光锃亮。他是个中等个子身体不胖的老头。满是皱纹的瘦长脸没一根胡子，连胡子茬儿也看不出。因为生着气，小猪眼瞪得圆圆的。然而，留给我印象最深的，还是那似乎从来没合在过一起的，向外翻卷着的厚嘴唇。

我的老天爷，我的久已渴望想见着的善缘和尚哟。闹了半天你竟是这般的模样。不仅不是我想象的那么佛貌岸然，而且简直是丑得日怪。我这才明白他为啥老躲在后院，他是丑得不敢见人。幸好同学们顾着跑，没来得及看他这个丑样子，要不，到了学校那可就有得说了。

想是这么想，但好奇心没得到满足的我，一直在寻找机会，想跟他说个话什么的。想知道知道他除了会怒冲冲地“呔”那么一声外，还有在每天的中午十一点敲那一声钟外，别的还有啥能耐。

那天我在厕所和他碰着了。他的很长的蓝布裤带在脖子上搭着，像两根大辫子。他在小便。我觉得该跟他老人家打声招呼，于是说：“善爷爷，您尿尿呢？”他没理我，自管自地尿，他尿得很没力量，临结束时，那尿基本上全都流淌在了鼓鼓囊囊的裤裆上。我说：“善爷爷，你看你都尿裤子上了。”他还没理我，就系裤子就看墙。我听得哗哗啦啦响，是他裤带上拴着的那串铜的铁的钥匙在抖动。钥匙们都被磨得亮亮的，铜的闪金光，铁的闪银光。见他不理睬我，我只好出去了。

我领同学进里院，善缘没告我。因为我妈从没提过这事，更没往断打我的狗腿。这样，我的胆子就大了许多。独自偷偷地进过几次后院。不知他是没发现，还是仍像在厕所那样，懒得理睬我。反正是没在我背后来那一声“呔”。

南大殿叫“大雄宝殿”。里面有五个很高很大的泥塑佛像。他们都